

邵阳市生态环境局

邵市环评[2025]10 号

关于《湖南东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竹木复合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重新报批）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湖南东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由你公司委托湖南朗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湖南东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竹木复合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邵阳市生态环境局新邵分局的初审意见及项目申请批复的报告等相关材料已收悉。经审查，你公司竹木复合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于2024年7月取得邵阳市生态环境局新邵分局下发的环评批复（邵市环评（2）（2024）21号）。因考虑到外购的胶水不同批次产品质量不同，会对项目生产的集装箱产品质量造成影响，拟在1#原材料车间内配套新增1条年产18000吨水溶性酚醛胶生产线（自用）和1条年产1000吨水溶性脲醛胶生产线（自用），其他建设内容保持不变。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

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属于重大变动项目,现予以重新批复如下:

一、项目年生产集装箱地板 18 万 m^3 ,总投资 38000 万元,建设地址在新邵县坪上镇新开村、时荣桥村(邵阳坪上高铁新城),总占地面积为 80049m^2 ,总建筑面积 53552.99m^2 ,包括 1# 厂房 14127.67m^2 、2#厂房 22472.96m^2 、3#仓库 15314.61m^2 、食堂 1431.32m^2 、门卫室 60m^2 、垃圾站 39m^2 、雨棚 107.43m^2 ,配置智能小车、自动上料机、铺装线、冷压机、热压机、干燥窑等生产设备,同时建设相应的配套工程。在 1#原材料车间设 1 条年产 18000 吨水溶性酚醛胶生产线(自用)和 1 条年产 1000 吨水溶性脲醛胶生产线(自用)。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新邵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邵阳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等有关政策和规定要求。已取得国土用地手续;新邵县人民政府拟将本项目建设地纳入新邵经开区园区四至范围内。根据报告书分析结论、专家审查意见,在你单位认真落实环评报告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同意你单位按照环评报告确定的地点、规模、工艺、污染防治措施建设该项目。

二、在项目设计、建设和运营管理中,应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施工场地洒水降尘,设置围挡,落

实《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中的施工要求。施工废水经沉淀池收集处理后回用于洒水抑尘。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加强管理，防止噪声超标扰民。建筑垃圾经收集后尽量回收利用，不能利用的清运至城建部门指定的堆存场所；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统一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2. 控制废水污染物排放。实行雨污分流，初期雨水经雨水沟收集后进入沉淀池沉淀后用于厂区及周边绿化等，待雨水管网建成后可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近期经地埋式一体化设施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由吸污车定期运至新邵县坪上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期待邵阳高铁新城污水处理厂投入使用后，本项目的污水通过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和纳管要求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汇入邵阳高铁新城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峰水河。调胶用水全部蒸发损耗，无废水排放；制胶生产用水均进入产品，无废水排放；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和软水制备反冲洗和再生废水近期经沉淀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和周边道路清洁，后期作为清净下水排入市政管网；锅炉蒸汽冷凝水、热压工序冷却水和反应釜冷却水，分别经管道收集至循环水池循环使用不外排；反应釜清洗废水经回用水池收集后回用于制胶，不外排。车间地面清洁采用拖把拖地的形式，不进行冲

洗，地面清洁用水以自然蒸发风干形式损耗，拖把清洗废水同生活污水一起处理。项目营运期生产废水不外排。

3. 强化废气污染防治。锯边、开槽粉尘采用集气装置收集后分别通过三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再分别通过 3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DA004、DA005）排放，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锅炉废气采用低氮燃烧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4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须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燃煤锅炉标准；涂胶、浸胶、热压、烘干、刷漆等工序产生 VOCs、甲醛和苯酚和反应釜不凝气、储罐废气经集气装置分别收集后，进入催化燃烧装置进行处理，最后通过 15m 高的排气筒（DA003）排放，投料粉尘采取负压收集+滤芯处理后通过 15m 高的排气筒（DA003）排放，须满足《家具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3/1355-2017）表 1 企业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的最高允许排放限值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2024 修改单）表 4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食堂油烟采用油烟净化装置进行处理后由楼顶专用烟道排出（DA006），须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对制胶所用的原辅料及成品胶等进行密封处理，加强管理、严防物料的跑冒滴漏等措施减少废气排放。厂界

无组织废气须满足《家具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3/1355-2017）表 2 无组织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浓度限值、《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恶臭须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要求；厂区内无组织 VOCs 须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

4. 加强噪声控制管理。优化厂区平面布局，加强生产管理，选用低噪设备，采取设备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5. 妥善处置固体废物。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妥善处置固体废物。废边角料和粉尘渣、锅炉燃烧灰渣、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废离子交换树脂和废反渗透膜、沉淀池产生的泥沙经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布袋经收集后交由厂家回收处理；废水性胶/漆空桶、废水性胶/漆包装袋、废漆刷及手套、废胶渣、废漆渣由专人收集后外售物资回收部门；生活垃圾经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废机油、废含油抹布及手套、废氢氧化钠包装袋及废树脂胶属于危险废物，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再交由危废资质公司处置；废催化剂经收集后暂存危废间交由厂家回收处置。合理布局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暂存间，危废暂存间

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相关要求，设置警示标志牌，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做到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扬尘。

6. 强化风险防范措施。严格落实《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设置规范的危废间，化学品原料根据性质分类存放，贮存在阴凉通风处，容器必须密封，远离火种、热源，在日常运营过程中加强对化学品原料、危险废物等管理，做好化学品、危险废物暂存间地面防渗，配备好消防安全设施，设置应急池，加强安全及环保设施的管理和运行维护，保证设施正常运行，杜绝事故排放发生，确保环境安全。

7. 总量控制。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二氧化硫：2.0335t/a，氮氧化物：8.4927t/a，挥发性有机物：0.8399t/a，按照《湖南省主要污染物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实施细则》执行。

三、完善并落实好相应的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建立健全企业内部的各项安全、环保管理制度。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自环境影响报告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超过5年后工程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报告应当报我局重

新审核。落实排污许可管理制度，在启动生产设施或在实际排污之前，须办理排污许可手续。

五、项目建设必须依法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工程竣工后，必须按规定程序及时组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依法向社会公开。

六、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日常监管工作由邵阳市生态环境局新邵分局负责，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七、原批复（邵市环评（2）〔2024〕21号）同时作废。



抄送：邵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邵阳市生态环境局新邵分局 湖南朗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